



ELEGA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高雅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 <http://www.elegance-group.com>
股份代號: 907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業績

財務摘要

營業額	:	405,477,000港元
淨溢利	:	36,800,000港元
每股盈利	:	11.37港仙
擬派每股股息	:	5港仙
股東資金總額	:	451,847,000港元

財務業績

高雅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或「高雅」)董事會欣然公佈下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營業額	3	405,477	327,733
銷售成本		(304,119)	(238,891)
毛利		101,358	88,842
其他收入		4,653	4,722
銷售及分銷成本		(10,166)	(11,892)
一般及行政開支		(52,607)	(56,780)
其他經營開支		(1,857)	(1,357)
經營溢利	3, 4	41,381	23,535
財務費用		(296)	(174)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572)	(405)
除稅前溢利		40,513	22,956
稅項	5	(4,868)	(2,691)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35,645	20,265
少數股東權益		1,155	(1,314)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淨溢利		36,800	18,951
年初保留溢利		292,034	308,684
可供分派保留溢利		328,834	327,635
股息	6	(25,892)	(35,601)
年終保留溢利		302,942	292,034
每股盈利	7	11.37仙	5.86仙
— 基本			

附註:

1. 新近頒佈之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之影響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訂香港財務申報準則(「香港財務申報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以下統稱「新香港財務申報準則」),該等準則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全面生效。本集團並無提早於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採納此等新香港財務申報準則。本集團已著手評估此等新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之影響,惟尚未能確定此等新香港財務申報準則會否對其營運業績及財政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2.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亦包括會計實務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除定期重新計算投資物業與股本投資外,此等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法編製。

3. 分部資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買賣眼鏡架、太陽眼鏡及眼鏡盒之業務。由於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只經營單一業務，故並無呈列業務分部分析。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市場地域劃分之營業額及經營溢利貢獻分析如下：

地域分部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綜合 千港元
	北美洲 千港元	歐洲 千港元	中華人民 共和國 (「中國」) (包括 香港*) 千港元	其他亞洲 國家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收入：						
對外客戶銷售額	152,528	200,194	28,963	10,588	13,204	405,477
分部業績	15,560	20,422	2,954	1,080	1,347	41,363
利息及股息收入						3,943
未分配公司開支						(3,925)
經營溢利						41,381
財務費用						(296)
應佔聯營公司 溢利減虧損	—	—	(835)	263	—	(572)
除稅前溢利						40,513
稅項						(4,868)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35,645
少數股東權益						1,155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淨溢利						36,800
分部資產	40,666	52,785	368,509	1,725	2,973	466,658
於聯營公司權益	—	—	3,729	1,294	—	5,023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34,374
總資產						606,055
分部負債	3,673	11,159	55,148	2,973	—	72,953
銀行貸款						49,000
未分配負債						12,251
總負債						134,204
	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入：						
對外客戶銷售額	121,769	150,744	35,399	8,843	10,978	327,733
分部業績	8,051	9,967	2,341	585	726	21,670
利息及股息收入						3,997
未分配公司開支						(2,132)
經營溢利						23,535
財務費用						(174)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	—	(296)	(109)	—	(405)
除稅前溢利						22,956
稅項						(2,691)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20,265
少數股東權益						(1,314)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淨溢利						18,951
分部資產	30,845	40,049	343,518	1,921	3,522	419,855
於聯營公司權益	—	—	2,560	1,032	—	3,592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24,055
總資產						547,502
分部負債	119	2,145	50,926	5,034	—	58,224
銀行貸款						14,000
未分配負債						8,586
總負債						80,810

附註：

* 此銷售額主要源自售予香港代理商，惟同時亦包括向本地零售商銷售。董事相信，香港代理商將大部分本集團產品出口往歐洲及北美洲。

4. 經營溢利
經營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列賬：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已售存貨成本	302,756	240,842
折舊	27,194	27,359
出售固定資產之虧損	1,838	—
出售短期上市投資之收益	(23)	—
短期投資未變現收益	(37)	(148)
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	(16)	(17)

5.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就年內在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7.5%（二零零四年：17.5%）之稅率計算撥備。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稅項乃根據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之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按當地適用稅率計算。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本集團：		
即期－香港		
本年度支出	4,351	3,434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361)	127
即期－其他地區	227	—
遞延	651	(870)
本年度稅項支出總額	4,868	2,691

按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所在國家之法定稅率計算之除稅前溢利適用之稅項支出，與按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支出對賬如下：

本集團－二零零五年

	香港 千港元	中國內地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45,067	(4,554)	(40,513)
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項	7,887	(1,503)	6,384
指定省份之較低稅率	—	196	196
過往期間即期稅項之調整	(361)	—	(361)
毋須課稅離岸製造業務業績	(3,415)	—	(3,415)
毋須課稅之收入	(1,120)	—	(1,120)
不可扣稅之開支	906	572	1,478
估計未確認稅項虧損	123	735	858
運用過往期間之稅項虧損	(10)	—	(10)
其他	631	227	858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	4,641	227	4,868

本集團－二零零四年

	香港 千港元	中國內地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22,951	5	22,956
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項	4,017	2	4,019
指定省份之較低稅率	—	(47)	(47)
過往期間即期稅項之調整	127	—	127
毋須課稅離岸製造業務業績	(1,283)	—	(1,283)
毋須課稅之收入	(710)	(444)	(1,154)
不可扣稅之開支	205	173	378
估計未確認稅項虧損	166	316	482
運用過往期間之稅項虧損	(103)	—	(103)
其他	272	—	272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	2,691	—	2,691

6. 股息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中期股息每股3港仙（二零零四年：4港仙）	9,710	12,946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5港仙（二零零四年：7港仙）	16,182	22,655
	25,892	35,601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股東應佔淨溢利36,8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8,951,000港元）及已發行股份323,649,123股（二零零四年：323,649,123股）計算。

由於目前及過往年度並無發生任何具攤薄影響之事項，故並無計算該等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

股息

董事會議決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九日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5港仙（二零零四年：7港仙）。該項末期股息連同中期股息每股3港仙計算，即年內合共派發股息每股8港仙。倘獲股東批准，末期股息預期將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十六日派發予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九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三日至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九日（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領取擬派股息之資格，股東必須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二日下午四時正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

業務回顧

業績摘要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表現較去年理想。於回顧年內，眼鏡業之整體復甦勢頭持續。本集團年內營業額增加23.72%至405,477,000港元（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327,733,000港元）。股東應佔淨溢利增加94.19%至36,800,000港元，二零零三／零四財政年度則錄得溢利18,951,000港元，淨邊際利潤改善至9.08%（二零零四年：5.78%）。股東資金回報增至8.14%（二零零四年：4.25%）。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為每股11.37港仙（二零零四年：5.86港仙）。

本集團亦錄得經營業務產生之淨現金流量52,177,000港元（二零零四年：21,518,000港元），較二零零三／零四年增加142.48%，獲大幅改善。

儘管邊際毛利因年內原料成本上漲而導致由去年之27.11%減至25%，經營業務邊際利潤仍持續改善，由7.18%上升至10.21%。本集團計劃透過持續引入新設計產品及嶄新生產技術，發揮銷量與規模經濟所帶來效益以及減少經營間接費用，擴闊邊際毛利。

憑藉本集團之產品設計及品質，本集團獲得更多銷售訂單，把握歐洲及北美洲之持續經濟增長。於回顧年內，歐洲仍為本集團最大單一市場，佔本集團總營業額49.37%（二零零四年：46.00%）。歐洲之銷售額上升逾32.80%至200,194,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50,744,000港元）。二零零四年，歐洲眼鏡產品需求改善，加上歐元升值，刺激市場對本集團眼鏡產品之需求。傳統歐洲眼鏡分銷商外判製造業務增加，亦有助本集團取得歐洲客戶銷售訂單，為本集團帶來理想回報。本集團向北美洲之銷售額增加25.26%至152,528,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21,769,000港元），佔本集團營業額約37.62%（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37.15%）。由於消費氣氛向好，北美洲銷售表現因而反彈。

截至二零零四／零五年度，銷售、一般及行政總開支減至62,773,000港元（二零零四年：68,672,000港元），反映本集團致力改善整體經營效率及維持合理成本結構所付出努力。

回顧及分析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繼續從事設計、製造及銷售眼鏡框、太陽眼鏡及相關產品業務。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為本集團豐收之一年。儘管原料價格上升，對本集團邊際利潤構成壓力，本集團仍能繼續增長。過往年度於產能方面之持續投資漸見成果，並為日後進一步增長奠下新基礎。憑藉本集團之垂直縱向製造平台，本集團得以在設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深圳市金泉新廠房之生產設施之支援下，把握眼鏡業復甦帶來之機遇及維持市場佔有率。新設施自二零零四年四月起投產，有助鞏固經營協同效益及減省採購成本。

本集團位於中國東莞市之廠房亦自二零零五年五月起著手遷往新廠房，邁進新階段。本集團計劃以東莞廠房專責應付中國及亞洲市場中檔眼鏡產品需求。

儘管眼鏡市場於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普遍復甦，惟並非全年一帆風順。誠如本集團二零零三／零四年年報所述，由於原料成本及廠房間接費用上升，加上歐元及日圓升值，本集團的經營環境充滿挑戰。此等趨勢繼續影響本集團於二零零四／零五財政年度之邊際毛利。於二零零五年第一季，若干原料價格繼續飆升。此外，歐元及日圓繼續升值，亦對本集團成本結構帶來衝擊，原因為本集團大部分原料、部件及機器均自歐洲及日本進口。國內工資、電費及燃料費等間接費用增加，亦進一步對本集團生產成本構成壓力。面對充滿挑戰的經營環境、成本壓力及激烈競爭，本集團專注實施其控制間接費用、改善生產效率及物流管理之核心策略，積極面對挑戰。存貨流轉期由二零零三／零四年之102日改善至本年度之79日。本集團透過增加向中國採購及自供應商取得長期穩定價格，分散採購風險。有賴營業額增加、規模經濟效益及本集團於監控一般及行政開支方面不斷努力，淨邊際利潤由二零零三／零四年之5.78%增至9.08%。

展望

於下一個二零零五／零六財政年度，原料成本可望喘定，惟仍會處於高水平，並繼續妨礙本集團經營表現。本集團仍有信心，透過有效控制成本及間接費用以及改善存貨管理，緩和生產成本高企之衝擊，令邊際毛利得以維持於穩定水平。展望將來，本集團將繼續進一步投資於生產設施、聘請優秀技術人員及工程師，並引進更多嶄新先進機器，迎合客戶對品質及快速付運之需求。

本集團繼續加強其原設計製造（「ODM」）業務。隨著本集團致力以具吸引力之價格出售優質產品，本集團與主要眼鏡品牌客戶之夥伴關係帶來穩健貢獻。於二零零四／零五年，本集團進一步開拓若干客戶之新ODM商機，有望為來年營業額及盈利能力帶來進一步增長。為盡量提升ODM業務之盈利能力，本集團在加強其與主要及悠久客戶關係之同時，亦致力爭取邊際毛利理想之訂單。除力求於歐洲及北美洲等主要市場取得增長外，本集團亦將積極擴展其他如日本、印度及東歐等潛在海外市場。

作為具三十多年歷史之主要眼鏡架製造商之一，本集團考慮上述正面及負面因素後，秉持眼鏡產品長遠需求將會穩定增長之信念。本集團將繼續克服挑戰，向提高盈利能力之目標邁進。

致謝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就所有客戶、供應商及股東長期以來之支持衷心致意。本集團尤其感謝全體員工之努力不懈及竭誠服務，為本集團之未來成就奠下根基。

董事會亦藉此機會熱烈歡迎Massimiliano Tabacchi先生、譚學林先生及王忠秣先生加入本集團，出任本公司董事。

董事會另對已故獨立非執行董事霍君榮先生於過往年度對本集團提供之寶貴指導深表謝意。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總股東資金為451,847,000港元，較去年445,533,000港元增加1.42%。

本集團之政策貫徹維持穩健財務狀況及流動資金，以應付本集團業務之資金需要。本集團就庫務管理採納審慎政策及方針。資金普遍為短至中期港元及美元存款，可為本集團帶來回報而毋須面對高風險。於本財政年度年結日，現金及銀行結餘為134,374,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24,055,000港元）。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營運資金（指流動資產減流動負債）強勁，維持於206,981,000港元（二零零四年：222,989,000港元）。流動比率亦維持於2.75:1水平（二零零四年：4.17:1）。

資本負債比率（即總銀行借貸除以股東資金）維持於11.27%（二零零四年：3.69%）之穩健水平。資本負債比率增加乃因分別動用銀行融資，撥付中國深圳及東莞新生產廠房之資本開支。本集團之銀行融資為122,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50,500,000港元），當中已動用約50,907,000港元（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6,457,000港元）。所有未償還銀行借貸乃作貿易融資及營運資金之用，屬短至中期性質。

本集團已採取審慎策略，維持存貨水平，儘管營業額增加23.72%，存貨量仍減少4.53%至64,614,000港元。存貨流轉期較二零零三／零四年之102日改善至79日。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本承擔為48,892,000港元（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46,324,000港元）。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外匯風險。所有銀行借貸均以港元結算。本集團收益大部分以美元結算，大致符合經營開支之現有需要。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其賬面值合共約17,203,000港元（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6,284,000港元）之租約及投資物業作本集團所獲銀行貸款及一般銀行融資之抵押。除上述者外，本集團資產並無任何其他抵押。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為數122,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50,500,000港元）之或然負債，當中包括就其同系附屬公司所獲融資而向銀行提供之擔保。

僱員

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僱員總人數為4,846人。大部分員工留駐中國內地，其餘則於香港及海外。僱員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約78,732,000港元（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75,300,000港元）。除提供富競爭力之薪酬待遇外，合資格員工亦可視乎本集團表現、個人資歷及工作表現獲酌情發放花紅。所提供之各項附帶福利包括強制性公積金及醫療保險。僱員之薪酬與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之現行業內薪酬相若。

審核委員會

為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經修訂最佳應用守則之規定，本公司成立具有明確職權及職責範圍之審核委員會（「委員會」），以審閱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控制程序。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獲委任為委員會成員。於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以審閱本集團財務申報程序之控制與監管。

最佳應用守則

董事認為，除非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按指定任期委任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九日止期間，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最佳應用守則。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按照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規定，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

購回、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在聯交所網站刊登詳盡業績公佈

載有上市規則附錄16第45(1)至45(3)段規定所有資料的詳盡業績公佈，將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網站刊登。

一般事項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許亮華、潘兆康及梁樹森；非執行董事為Mario Pietribiasi及Massimiliano Tabacchi；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潘國輝、譚學林及王忠秣。

承董事會命
主席
許亮華

香港，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九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